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112年度施政計畫績效報告

壹、前言

財政是市政推動的原動力，為確保財政永續，打造安居城市，本局持續推動財政革新，以「提升財務效能」、「創造市產價值」、「推動促參開發」及「強化稅費合理」為使命，由財務面協助本府各機關落實財政紀律，積極推動市政，達成「財政增值」、「財源永續」之財政願景。

本局及所屬機關(含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及臺北市動產質借處，下同) 配合業務發展需要，賡續辦理財務、稅務管理，健全本市菸酒管理，市有財產開發與管理，推動促參開發，精進支付業務及優化動產質借服務，以期達成年度目標。有關112年度施政重點及措施：確保穩定之自籌財源，強化債務管理，節省債息支出；持續推動財產稅法令及稽徵措施之研修，並落實自住、公益性出租輕稅及空屋清查，以適度反應合理稅負；積極辦理菸酒管理相關法令之宣（輔）導，加強私、劣菸酒之稽查與取締，維護消費者權益；有效運用具開發價值之土地，以BOT及設定地上權等開發方式，鼓勵民間投資開發，並積極輔導各機關加速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以提升公共服務品質，促進都市發展；督促本府各機關學校落實財產管理工作，積極清理被占用市產，活化市有閒置房地，提升市有房地使用效益；就市有非公用不動產除積極處理被占用，辦理市有非公用閒置土地之標租或提供使用外，並評估辦理畸零狹小之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之出售，以挹注市庫收入；積極推動本府主導及參與都市更新案，促進都市發展及培養財源；推動集中支付業務電子支付、無紙化作業，輔益市政建設，提供多元化匯款入戶通知服務，滿足受款人核帳需求；提供低利安全之動產質借服務，協助民眾小額資金週轉，並推動「臺北惜物網」網路標售報廢公產業務，增益公庫收入。

貳、機關 109 至 112年度預算及人力

一、近 4 年預、決算趨勢 (單位:百萬元)

(一)財政局

預決算	109	110	111	112
預算	1,600	6,982	2,348	3,500
決算	1,316	6,663	2,341	3,148
執行率(%)	82.25%	95.43%	99.70%	89.94%

(二)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預決算	109	110	111	112
預算	1,055	956	981	988
決算	1,030	943	973	969
執行率(%)	97.63%	98.64%	99.18%	98.08%

(三) 臺北市動產質借處(特種基金)

單位:百萬元

預決算	109	110	111	112
預算	158	160	160	161
決算	148	137	145	140
執行率(%)	93.67%	85.63%	90.63%	86.96%

二、機關實際員額

(一) 財政局

年度	109	110	111	112
人事費占決算比例(%)	15.79%	3.17%	9.49%	7.04%
人事費(單位：千元)	207,784	210,957	222,270	221,593
合計	201	206	202	200
職員	185	191	188	187
約聘僱人員	1	2	2	2
警員	0	0	0	0
技工工友	15	13	12	11

(二)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年度	109	110	111	112
人事費占決算比例(%)	76.03%	82.66%	82.23%	82.05%
人事費(單位：千元)	783,132	779,441	800,076	795,060
合計	811	817	806	804
職員	769	775	766	764
約聘僱人員	0	0	0	0
警員	2	2	2	2
技工工友	40	40	38	38

(三) 臺北市動產質借處(特種基金)

年度	109	110	111	112
人事費占決算比例(%)	56.84%	63.66%	61.60%	64.83%
人事費(單位：千元)	84,123	87,219	89,325	90,765
合計	63	64	60	57
職員	51	52	52	51
約聘僱人員	3	4	2	2
警員	0	0	0	0
技工工友	9	8	6	4

* 警員包括警察、法警及駐警；技工工友包括駕駛；約聘僱人員包括駐外僱員。

參、重要年度目標、策略推動成果與未來精進方向

年度目標	推動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p>一、確保穩定之自籌財源，強化債務管理，節省債息支出</p>	<p>一、促請各機關積極執行各項開源措施，以增加本市自籌財源。</p> <p>二、依公共債務法所定債限規範，嚴格控管年度舉債額度及累計債務餘額。</p> <p>三、本府每年均依公共債務法第12條規定，至少按當年度稅課收入5%至6%編列債務還本數。</p>	<p>一、112年本府各機關加強歲入執行結果，自籌財源達1,160億元以上，財政穩健。</p> <p>二、112年度編列92億元債務償還預算數，為當年度稅課收入之6.44%，達成法定債務還本編列標準，並適度減債有效控管債務餘額，減輕債息負擔。</p>	<p>廣續辦理。</p>
<p>二、持續推動財產稅法令研修及稽徵措施，期使課稅更趨公平，並適度反應合理稅負</p>	<p>一、辦理公益出租人、社會住宅及個人租賃住宅包租代管等稅捐減免作業。</p> <p>二、辦理地價稅、土地增值稅、房屋稅及契稅稽徵工作與清理等作業，以充裕稅收。</p>	<p>一、持續推動落實租稅負擔合理化</p> <p>(一)全國單一自住輕稅 為加強保障市民基本居住權益，自109年7月1日起，全國單一自住房屋稅基折減比率由16%提高為50%(相當稅率0.6%)，約嘉惠21.7萬戶。</p> <p>(二)公益出租人及包租代管減稅 1.公益出租人及社會住宅包租代管比照單一自住稅率0.6% 為鼓勵屋主將閒置房屋出租予符合租金補貼申請資格者，及供社會住宅包租代管，</p>	<p>一、加強宣導公益出租人、社會住宅及個人租賃住宅等租稅減免優惠。</p> <p>二、為落實租稅公平正義原則，稅捐處利用RPA工具，藉由軟體機器人模擬真人搜尋關鍵字，可節省抓取資料時間，再透過稅籍資料比對辦理清查作業，</p>

年度目標	推動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p>自109年7月1日起，是類房屋稅基折減50%，相當稅率0.6%，約嘉惠1.9萬戶。</p> <p>2.推動個人住宅包租代管為鼓勵個人住宅所有權人釋出住宅，擴大租屋供給，積極協助地政局訂定「臺北市個人租賃住宅委託包租代管減徵地價稅及房屋稅自治條例」，已於110年11月8日領先全國公布，提供房屋稅及地價稅各減徵40%，並以每屋1萬元為上限，截至112年12月底已受理核准320件，減徵房屋稅及地價稅計549萬元。廣續推廣「個人租賃住宅委託包租代管享租稅優惠」。</p> <p>二、加強清查稅籍及使用情形，以符租稅公平正義原則</p> <p>(一)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實際清查2萬4,254件，改課1萬4,725件，增加稅額5.12億餘元。</p> <p>(二)土地增值稅清查作業，實際清查5,554件，改課191件，增加稅額0.74億餘元。</p>	<p>期使課稅更趨公平。</p>

年度目標	推動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p>(三)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實際清查15萬4,127件，改課5萬7,562件，增加稅額約4.24億餘元。</p> <p>(四)加強空屋清查 自107年開始辦理空屋清查截至112年底清查超過2萬戶，逾1萬戶改為非自住住家用稅率，且有50%房屋有效利用，112年持續運用低度水電資料清查空屋，改課178件，增加稅額約223萬元。</p>	
<p>三、研訂創新服務措施，以強化和諧徵納關係，提升便民服務品質</p>	<p>一、稅捐處全功能自動化服務機(Kiosk)跨域新北、桃園及基隆，服務更全面。</p> <p>二、推廣電子化稅單e傳送。</p> <p>三、推廣直撥退稅線上回復。</p>	<p>一、繼111年與新北市合作，112年進一步完成與基隆市及桃園市跨域合作，提供納稅義務人更便利及完善的跨域整合服務，讓民眾不必多地奔波，於本市Kiosk即可查調4個市的稅務文件。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申辦案件、核發稅務文件、跨機關查詢房地相關資料共計3萬4,070件。</p> <p>二、推廣電子化稅單e傳送 (一)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以達電子化政府目標，積極推動定期開徵之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以電子方式傳送繳款書。</p> <p>(二)108至112年以電子方</p>	<p>一、稅捐處全功能自動化服務機(Kiosk) (一)臺北市政府市政大樓新增Kiosk服務據點。 (二)Kiosk機台與地政服務結合。</p> <p>二、未來仍將積極宣導以電子方式傳送繳款書及辦理直撥退稅，並運用跨域橫向資源加強推廣。</p>

年度目標	推動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p>式傳送繳款書，共寄送9萬6,429件，112年較111年增加3,394件，逐年呈穩定成長趨勢，估計節省郵資101萬餘元。</p> <p>三、推廣直撥退稅線上回復</p> <p>(一)為便利民眾申請直撥退稅，於稅捐處網站建置「直撥退稅線上回復專區」，供民眾線上提供退稅帳戶資料，以利退稅款直接匯入帳戶。</p> <p>(二)截至112年12月底「直撥退稅線上回復專區」，已有5,679戶帳戶資料庫，較111年之3,105戶增加2,574戶。</p>	
<p>四、強化本市菸酒管理，維護消費者健康</p>	<p>健全本市菸酒管理措施，積極辦理菸酒法令之宣(輔)導，加強私、劣菸酒之稽查與取締，維護消費者權益。</p>	<p>一、依112年度菸酒查緝工作計畫加強私、劣菸酒稽查，並依財政部函頒「112年度加強查緝私劣菸酒策進計畫」於春節、端午節、中秋節前，邀請國稅局、警察局等代表赴本市各大賣場、傳統市場、檳榔攤等專案抽檢菸酒業者及宣導菸酒相關法令。</p> <p>二、112年度菸酒查緝績效： 抽檢本市菸酒業者1,087家，緝獲販賣違規菸品9,390包及違規酒品1,338.2公升，受</p>	<p>賡續辦理。</p>

年度目標	推動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p>理違規檢舉765件，裁罰237件，處罰鍰592萬元。</p> <p>三、辦理多元活潑之菸酒法令宣導活動：</p> <p>112年與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合辦「雲端發票人人愛 私菸假酒不要買」園遊會、配合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及本府大型活動辦理5場菸酒法令宣導。另透過臺北捷運月台燈箱、公車車體及Youtube平台刊登廣告，以達宣導成效。</p>	
<p>五、促參與開發，提升公共服務品質及促進都市發展</p>	<p>有效運用具開發價值之土地，以BOT及設定地上權等開發方式，鼓勵民間投資開發，並積極輔導各機關加速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p>	<p>一、臺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三小段1地號等13筆、同區段13地號等5筆市有土地及信義區行政中心舊址設定地上權案刻興建中；新北市林口區力行段70地號土地設定地上權案，刻於建築規劃設計中；本市信義區信義段三小段6地號(A25)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案取得建物使用執照；A22、本市中山區中山段三小段652地號等市有土地、南港區經貿段42地號市有土地及中山區長春段一小段782地號等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開發案，已開發完成並營運中，分別為臺北101、晶華酒店、新光</p>	<p>廣續辦理。</p>

年度目標	推動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p>南軟大樓及渣打銀行大樓。前揭開發案112年共收取土地租金收入為9.13億餘元。</p> <p>二、至本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部分，A9、A12、A13、B5、A15/A18/A20暨士林區福林段二小段573地號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開發案已開發完成並營運中，分別為百貨零售新光三越百貨 A9館、國際旅館台北寒舍艾美酒店、遠東百貨、企業總部克緹大樓、臺北南山廣場、臺北士林萬麗酒店。民間參與臺北資訊園區暨停車場興建暨營運案亦已開發完成並營運中。前揭開發案112年共收取土地租金收入為7.29億餘元，與經濟部合作開發南港展覽館2館112年定額權利金為1億1,500萬元。另本市內湖區潭美段五小段21地號等4筆市有土地及同小段35、35-1地號市有土地之設定地上權案規劃招商中。</p> <p>三、本局為推動招商並積極完善招商開發機制，每季召開重大開發案追蹤會議，亦藉由促參推動委員會提供市場資訊及招商諮詢。本局經管民</p>	

年度目標	推動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p>間參與臺北資訊園區暨停車場興建暨營運(BOT)案，經財政部第21屆金擘獎評定榮獲政府團隊獎優等獎；112年財政部考核111年度促參業務經評定本府為優等。112年本府已完成招商簽約民參案件計14件（其中促參計12件），引入民間投資金額約270億元。</p>	
<p>六、督促本府各機關學校落實財產管理工作，積極清理被占用市產。</p>	<p>一、辦理本府各機關學校財產檢查，落實各機關學校財產管理及內控。 二、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清理及追討被占用財產。</p>	<p>一、督促各機關學校就財產管理情形辦理自行檢核，並由本局複核。 二、訂定「112年度本府稽查所屬各機關實施內部控制制度情形計畫-財產訪查」，112年各擇定10個機關分別辦理實地訪查及書面檢核作業，並就實地訪查結果辦理獎懲；另彙整受查機關共同缺失之建議改善事項，函請各機關學校注意依規定辦理並檢討改善，以避免類似缺失再次發生。 三、定期召開督導會議，協助市有不動產被占用之機關依規定積極處理被占用案件，維護市產權益。112年各機關清理完竣被占用案件計197件，土地79筆，面積6,754.79平方公尺；建</p>	<p>持續推動，並視實務運作情形滾動檢討精進。</p>

年度目標	推動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物3筆，面積113.95平方公尺。	
七、督促本府各機關學校活化市有閒置房地，提升市有房地使用效益。	<p>一、督促本府各機關學校清理檢討市有尚未利用房地，以提高市有房地之利用效能。</p> <p>二、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辦理市有房地提供使用，以提升市有房地使用效益。</p>	<p>一、112年訂定「臺北市市有不動產供需調配計畫」、「臺北市市有資產供需整合審查原則」並配合修訂「臺北市市有尚未利用不動產清理計畫」，除定期清理列管市有公用尚未利用不動產外，另擴大盤點未來4年可供調配市政資源，視需求及政策緩急提報「臺北市市有資產供需整合會議」進行公務需求統籌分配，積極辦理活化。</p> <p>二、定期召開會議檢討，督促各機關學校宿舍活化利用、報廢拆除、參與都市更新或標租予民間修繕利用。112年度已完成報廢拆除者計20戶，公務使用者計5戶，標租、標售或徵求民間提案者計8戶，參與都市更新者計50戶，112年度宿舍活化戶數共計83戶。</p> <p>三、訂定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作為公用房地提供使用之依據。截至112年底，本府財產管理系統列管市有公用房地提供有償使用案件計1,935件，每</p>	持續推動，並視實務運作情形滾動檢討精進。

年度目標	推動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p>月土地使用費合計約 1 億 2,174 萬 8,248 元。</p> <p>四、依本府徵求民間提案活化市有閒置房地實施計畫，112年公告1處市有房地徵求民間提案；截至112年底，已完成簽約活化計9處，活化面積達2,011.01平方公尺，房地總值計3.7億餘元。</p>	
<p>八、市有非公用土地管理—妥適處理占用、提供使用及評估出售。</p>	<p>一、辦理標租、提供使用或予以綠美化、設置簡易運動設施或圍籬，以加強管理並維市容觀瞻。</p> <p>二、辦理出售小面積不具開發效益之市有土地、外縣市參與市地重劃分回之市有土地及參與都市更新分回之市有房地，挹注公共建設資金，有效發揮市有非公用財產之經濟效益及促進都市發展。</p>	<p>一、定期辦理盤點及不定期巡查，避免被占用並維護環境清潔，以維護市產權益。</p> <p>二、112年度計標租223戶房地及4處停車場，並提供短期使用計47筆土地；另委由區公所、附近居民或里鄰社區團體代管或認養維護，或提供機關辦理綠化、設置簡易運動設施等計124筆土地。</p> <p>三、112年度實收之出售房地售價合計約2億907萬7,022元（扣除提撥開發基金及產發基金各20%之淨額）。</p>	<p>一、化被動為主動，公開徵求民間認養綠美化，結合民間企業、公私機構、團體或個人，發揮民間多元綠美化創意，以公私協力方式營造在地特色，在改善都市景觀環境美化同時，亦能提升環境永續性及公益性。</p> <p>二、盤點轄外非屬公共設施用地之市有非公用土地，依使用分區、租占</p>

年度目標	推動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情形及持分比例進行分類篩選適宜標的，依序辦理標售，以釋出供民間開發利用並增進市庫收益。
九、活化市有資產	推動本府主導及參與都市更新案，促進都市發展及培養財源。	<p>一、目前市府主導辦理都市更新案共計14案，其中4案已完工；信義區犁和段、北投區新民段、萬華區福星段、中正區南海段、中山區中山段、文山區木柵段（甲區段）等6案施工中；中正區臨沂段1案事業計畫業經本府核定；大安區辛亥段、中山區正義段、中正區中正段等3案刻分別由實施者（臺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辦理出資人簽約作業、地主整合及公開徵求出資人招商作業。</p> <p>二、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市有不動產參與都市更新案尚在程序中者計160案、已完工及結案計61案。</p> <p>三、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本局都更分回房地累計已標（出）租314戶，預估每年可收取租</p>	<p>一、廣續推動主導都市更新案，辦理信義區犁和段、北投區新民段完工及後續使用或回饋執行事宜、督辦萬華區福星段、中正區南海段施工作業，並配合實施者（臺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辦理中正區中正段案之投資人招商作業，積極活化市有財產。</p> <p>二、大面積市有土地日漸稀少，將就盤點出之可開</p>

年度目標	推動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金約 0.96億元。	發大面積市有土地，研議以都市更新方式，活化市產並促進地方發展及增益市庫收入。
十、提升集中支付業務效能，提供受款人優質款項入戶服務	<p>一、廣續推辦並強化集中支付電子化作業</p> <p>二、廣續推廣電連存帳及入戶通知服務</p>	<p>一、112年度辦理本府393個機關學校支付作業，順利完成支付案件共計61萬927件，支付筆數高達132萬8,358筆，電話服務件數5,455件，精準迅速、服務周到，確保庫款安全，輔益市政建設順利推展。</p> <p>二、首創全國以自然人憑證辦理集中支付業務簽證作業，經統計112年度自然人憑證使用人次計有61萬8,792人次，並建立各機關與本局互動管道，迅速傳遞支付相關訊息，使資料查詢、帳務核對更便捷。</p> <p>三、整合請購、核銷、會計及支付等4項業務及相關資訊系統，將原始憑證以電子化方式替代，透過雲端電子發票的導入進行電子化核銷及支付作業，達到推廣電子發票、與企業電子商務接軌、減少用紙及行政e化等多重目標，自</p>	廣續辦理。

年度目標	推動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p>108年推動，已完成140個單位預算機關(CBA)、25個特種基金(TBAA)及252個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機關學校(AIS)上線執行，112年度電子發票執行率為97.88%，電子核銷率為99.75%。</p> <p>四、實施電連存帳業務，將各機關學校應付款項，直接匯撥存入受款人指定之金融機構帳戶，以避免支票遺失、塗改、盜領等風險，縮減領取支票及兌現時間。112年度電連存帳簽開筆數共計132萬6,672筆，占全年支付筆數99.87%，績效顯著。</p> <p>五、提供受款人便利且多元之入戶通知服務，採電子郵件傳送或傳真方式，112年度共計辦理16萬9,248次入戶通知服務。</p>	
<p>十一、強化本市動產質借處業務功能，提高經營效能。</p>	<p>一、關注國際金價走勢降低營運風險：依黃金類質借標準機動調整機制適時檢討調整黃金質借標準。</p> <p>二、提供市民及弱勢族群優惠利率：動產質借處</p>	<p>一、112年關注國際金價計調高3次黃金質借標準，每台兩黃金質借標準由4萬3,000元調高至5萬3,000元。</p> <p>二、提供市民及弱勢族群優惠利率，112年度合計為民眾節省逾691萬餘元之利息負擔。</p> <p>三、擴大臺北惜物網跨域</p>	<p>一、持續觀察國際金價走勢及建立資料庫，作為檢討質借標準重要參考資料。</p> <p>二、113年1月起將特殊境遇家庭者，納</p>

年度目標	推動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p>之利率係全國當舖業最低，且實施優惠利率措施，設籍本市市民0.62%，本市弱勢族群及本府社會局核定之突遭變故家庭0.36%。</p> <p>三、擴大臺北惜物網跨域合作業務：辦理惜物網作業功能優化及強化惜物網行銷。</p>	<p>合作業務，112年共與20個機關簽訂合作備忘錄，截至112年底全國累計有4,505個拍賣機關，112年計有1,253萬餘瀏覽人次，成交41,303件，金額近2.5億元，新增會員8,523名。</p>	<p>入弱勢族群優惠利率(0.36%)適用對象。</p> <p>三、辦理快閃購與惜物網系統功能整合及增加捐贈專區，以提昇網站使用效益。</p>
十二、廣續辦理本局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辦理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ISO 27001複評、換證及TAF認證作業。	維持證書有效性，以確保本局核心系統相關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落實整體資訊環境安全。	持續配合本府及中央資安推動策略，強化資訊安全之監控與管理。

肆、整體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推動情形

本局及所屬機關已依「臺北市政府實施內部控制制度作業原則」，將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融入日常作業與決策運作，考量可能影響目標達成之風險，據以擇選合宜可行之策略及設定機關之目標，並透過辨識及評估風險，採取內部控制或其他處理機制，以合理確保達成施政目標。